

建政发〔2023〕33号

建宁乡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2023年全乡“安全生产月”活动的 通 知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

今年6月是第22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根据国家、省、晋城市工作要求，按照高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要求，现就组织开展好今年全乡“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

一、预防为主，持续树牢安全红线意识，坚持“十抓安全”总要求，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重点策划活动内容，以线上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形式开展第 22 个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乡“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在六月份开展，部分活动贯穿全年。

四、主要活动

紧紧围绕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特别是安全红线重要论述，通过组织开展“十个一”系列活动，以非常明确、非常强烈、非常坚定的态度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

(一)组织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

6月初，乡安委办举办我乡 2023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结合各自实际，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全面启动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形成浓厚的活动氛围。

(二)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一是党委在6月组织开展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强化安全发展理念，推动重要论述入脑入心。二是各安全监管职能部门和各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通过组织开展宣讲活动、撰写心得体会等形式，提升安全生产宣传的广度和深度；三是围绕全乡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企业宣传活动，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重点对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中出现的经验做法、人物事迹、典型案例等进行宣传报道；四是各企业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学习交流体会活动，调动全员参与学习宣传的积极性、主动性，提高全员安全意识。

（三）组织安全警示教育培训。

一是组织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人、安全监管人员、相关企业负责人等参加教育培训，聘请专家集中讲授《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应急知识应知应会》、《重大隐患认定标准》等知识；二是督促企业对电焊工等危险作业人员开展安全培训，向从业人员发放岗位风险告知卡和安全操作卡，落实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三是督促企业开展外包外租典型违法案例专题警示教育，开展外包外租项目专项大排查，坚决纠正或取缔违法违规外包外租项目；四是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另行通知）。

（四）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一是乡安委办组织开展“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展播、“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自救福利大派送”等全国性、全省性的宣传活动，扩大应急科普人群覆盖面。二是聘请专家、讲师，深入企业、农村、社区、学校、家庭等基层单位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全乡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结合实际深入开展应急科普“五个一”宣传活动：鼓励学校师生阅读一本安全应急科普读本，号召家庭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动员乡村开展一次农机安全技能培训，推动社区开展一次电动车充电安全自查，组织企业职工绘制一张逃生路线图。要通过楼宇电梯广告屏，公交车、出租车等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形成强大宣传声势。三是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全乡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至少一次“企业主要负责人讲安全”的公开课，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意识。

（五）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6月16日，结合实际、紧扣主题，通过设立安全咨询台，张贴安全知识标语，现场向群众讲解安全常识，答疑解惑和通过电子屏、和美建宁公众号、抖音、快手等平台，播放公益广

告等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

（六）举办安全知识红包答题活动。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积极参加在《今日高平》APP开展线上安全知识竞赛赢红包活动，要组织好干部职工通过线上学习、主题宣传、专题讲座等活动，深入学习《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干部职工了解安全生产职责、权利和义务，特别是深入了解企业主要负责人的七项安全职责。同时，积极参加省、晋城市举办的各类安全知识竞赛等活动，引导干部职工准确理解、掌握法律法规，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

（七）组建安全公益宣传志愿者队伍。

全乡网格员充分发挥网格员在日常工作中的安全宣传员的作用。做好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的宣传工作，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生产意识；要加强安全常识宣传，传播安全发展理念；要充分发挥志愿者队伍的专业特长，帮助广大职工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和技能。

（八）配合上级举办高平市第二届“最美吹哨人”活动。

安全月期间，市安委会办公室将在全市组织开展高平市第二届“最美吹哨人”活动，深入培育发掘、宣传推介一批奋战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岗位上贡献突出、事迹感人、体现新时代精神风貌的先进典型，评选10名从事

安全监管或安全管理的一线干部职工，进行表彰奖励，加强典型人物、先进经验的宣传报道。在全市掀起“学习榜样、践行榜样”的热潮，营造全员“早吹哨，吹好哨，吹准哨”的良好氛围，为创造全市安全稳定环境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道德支撑。

（九）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2023年将在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冶金工贸、消防、旅游景区、建筑施工、道路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组织事故灾难类应急演练，在森林火灾、防汛、地震及地质灾害等领域组织自然灾害类应急演练。6月中下旬，组织完成全乡防汛应急演练。其他行业领域也要根据潜在的隐患风险在6月期间开展地震地质灾害、坍塌、火灾、溺水、坠落、踩踏等方面的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市民群众和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避险自救技能。

（十）陪同上级组织记者走基层活动。

组织安全生产专家和媒体记者，深入相关辖区和重点行业领域采访，鼓励社会全员关注身边的安全隐患。一是各村、各单位、各企业开设专版专栏，积极组织宣传报道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带头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带头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

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开展情况。二是结合我乡“安全生产领域中加强社会监督实行举报奖励制度”，组织开展“安全随手拍”、开展“三管三必须”我践行等活动，鼓励全员查找身边的安全隐患，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深入重点行业领域采访、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三是全乡17个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牵头部门每月至少在和美建宁微信公众号公布1至2个“一案双罚”，以及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等各类典型案例。通过系列活动，组织调动培养广大老百姓、基层一线职工、企业中层管理员、企业主要负责人以及部门安全监管人员等各类人员积极参与、监督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实现懂安全、能安全、会安全。

五、严格报送节点，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请于5月31日前报送联络员表和安全月活动方案，6月份每周四10时前，报送一周活动开展情况(文字、图片、视频等电子版资料)，重要活动、特色活动当天报送。6月29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总结报告和统计表。

建宁乡人民政府

2023年5月31日